

证券代码: 603229

证券简称: 奥翔药业

公告编号: 2026-024

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6年5月21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应晓晨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应晓晨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| 姓名 | 离任职务 | 离任时间 | 原定任期到期日 | 离任原因 |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| 具体职务 |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应晓晨 | 董事会秘书 | 2026年5月21日 | 2026年12月13日 | 个人原因 | 否 | 不适用 | 否 |

二、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应晓晨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信息披露等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对应晓晨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，暂由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郑志国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选聘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2日